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- (一) 业绩预告期间: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。
- (二) 业绩预告情况: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 预计 2017 年半年度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(法定披露数据)相比,预计增长 240%-270%
 - (三)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阅或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- (一)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 15,188.06 万元。
- (二) 基本每股收益: 0.0601 元/股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- (一) 玻璃行业供需关系维持良好,需求端增长好于预期,供给端投放低于 预期,玻璃价格运行平稳并稳中有升。
- (二)公司管理全方位升级,产品质量提升在销售端得以体现,大宗物资及 物流运输实行集团招标,生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,加强资产管理,资产周转效率 提升显著, 财务费用实现大幅下降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,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7年半年度报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五日